

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业务公告

《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已于2006年8月7日正式生效。根据《基金合同》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经本公司申请并获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证”)上证债券[2006]67号同意,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06年8月21日起开始办理日常场外申购业务和场内申购业务(基金简称:添富均衡,基金代码:519018)。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重要提示:
1.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为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人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2006年7月1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的《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htfund.com)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投资者可以通过场外、场内两种方式申购本基金。场外销售渠道为基金管理人的直销网点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放式基金销售系统办理相关业务;场内销售渠道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放式基金销售系统办理相关业务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场内申购须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

4.本基金场内代码及简称:基金简称为“添富均衡”,基金代码为519018;跨市场托管简称为“添富JH2T”,代码为522018;设置分红方式简称为“添富JH1H”,代码为523018。

一、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富城路99号震旦国际大楼21楼
邮编:200120
客户服务电话:021-28932999
电话:021-28932888
传真:021-28932988
网址:www.htfund.com
2.场外代销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站:www.icbc.com.cn
(2)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62888
网站:www.bankofshanghai.com.cn
(3)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网站:www.spdb.com.cn
(4)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6,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dfzq.com.cn

(5)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400-8888-666,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gtja.com

(6)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001,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htsec.com

(7)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010-68016655,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8)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400-8888-108(免长途费),010-65186758,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csc108.com
(9)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021-68419974,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xyq.com.cn
(10)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431-5096710,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nescn.com
(11)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88,021-50588876/50586665/8837,

0519-8166222,0431-5096710,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longone.com.cn

(1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0-87558888/875,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gf.com.cn

(13)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025-84579887,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htsc.com.cn

(14)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55,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lhzq.com

(15)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62505,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sw2000.com.cn

(16)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755-83199511,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cscoco.com.cn

(17)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68865020,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xcsc.com

(18)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1,0755-26951111,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newone.com.cn
(19)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791-6288630,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gsstock.com
(20)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531-82024184,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qtzq.com.cn
(21)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471-4961259,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cnht.com.cn
(22)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0512-96288,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dwzq.com.cn
(23)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9,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cz318.com.cn
(24)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电话:800-810-8809,或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guodu.com
(25)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1,或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pa18.com
(26)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10-62267799/6789,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hongyuan.com
(27)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中信金融网 ecitic.com

(28)山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电话:0351-9686868
网站:www.sxszq.net

3.场内代销机构
场内代销机构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放式基金销售系统办理相关业务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具体名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4.网上交易系统
投资者可以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tfund.com)办理开户、申购等业务,网上交易开通流程、业务规则请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询。

以上各销售机构的地址、联系方式等有关信息,请详见《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发售公告》及其他有关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基金管理人将适时增加或调整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并及时公告。

二、日常申购安排

(一)申购业务办理时间
申购业务开放日为证券交易所交易日(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申购时除外)。

由于各基金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基金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二)申购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三)申购的数额限制
1.场外申购时,通过直销、代销网点申购本基金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含申购费)。

场内申购时,每笔申购金额最低为1000元人民币,同时每笔申购必须是100元的整数倍,并且单笔申购最高不超过99,999,900元。

2.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上限限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四)申购费率
本基金申购费率如下:

购买金额(M)	申购费率
M < 100万	1.50%
100万 ≤ M < 500万	1.00%
500万 ≤ M < 1000万	0.30%
M ≥ 1000万	每笔1000元

(五)申购数额限制和费率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允许的范围内,调整申购数额限制和费率,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生效前2个工作日至少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三、开放申购后基金份额净值公告
从2006年8月21日起,基金管理人将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基金管理人网站等媒介公布上一个基金开放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四、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的有关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后不超过三个月的时间起开始办理赎回业务。具体办理时间将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年8月17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和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推出后端收费业务的公告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06年8月21日起推出本公司旗下的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的“后端收费”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说明如下:

(一)基金的后端收费
后端收费业务是指投资者在申购时不缴纳申购费用,而在赎回时缴纳申购费用。申购费率随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年限的增加而递减,直至为零。

(二)后端收费的业务规则
1.后端收费的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
申购份额 = 申购金额 / 申购日基金份额净值

2.后端申购费用的计算方法:
后端申购费用 = 赎回份额 × 申购日基金份额净值 × 后端申购费率

3.后端收费模式投资者净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
净赎回金额 = 赎回金额 - 后端申购费用 - 赎回费用

赎回金额 = 赎回份额 × 赎回日基金份额净值
后端申购费用 = 赎回份额 × 申购日基金份额净值 × 后端申购费率
赎回费用 = 赎回金额 × 赎回费率

4.为区分前后端收费模式,国投瑞银融华基金的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基

金代码分别为121001和128001,国投瑞银景气基金的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基金代码分别为121002和128002。

5.基金申购费率如下:

	国投瑞银融华基金	国投瑞银景气基金	
前端收费(根据申购金额)	前端基金代码	121001	121002
	100万以下		1.50%
	100万(含)-500万		1.00%
	500万(含)-1000万	0.65%	0.50%
1000万(含)以上		每笔2000元	
后端收费(根据持有期限)	后端基金代码	128001	128002
	T < 1年	0.80%	1.80%
	1年 ≤ T < 2年	0.70%	1.60%
	2年 ≤ T < 3年	0.20%	0.50%
	T ≥ 3年	0.00%	0.00%

6.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按先进先出的方式处理,即先确认的认购或申购的基金份额在赎回时先赎回。

7.国投瑞银融华基金和国投瑞银景气基金的原有收费模式为前端收费模式,即投资者在申购基金的同时支付申购费。自上述基金推出后端收费模式之日起,前、后端收费模式并存,投资者可自由选择,但分别依照两种模式申购的本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在办理日常申购和赎回、转托管、非交易过户、份额冻结等业务时,投资者须对前、后端收费模式分别提交申请。

8.依照两种模式申购的基金份额享有同等权益。

9.依照两种收费模式申购的基金份额,投资者可以分别选择分红方式,如未单独选择分红方式的,则按照基金账户当前分红方式处理。因红利再投资而增加的基金份额,后端收费模式与前端收费模式一样均不收红利再投资费用。

(三)后端收费业务的办理场所
1.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0755)83160000
公司网站:www.ubssdic.com

2.中国光大银行
客户服务电话:95595
网上银行:www.cebank.com

如有新增开办此业务的销售机构,本公司将及时予以公告。

(四)重要提示:
本公告仅对国投瑞银融华基金和国投瑞银景气基金的后端收费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更详细资料,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ubssdic.com)或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0755-83160000)。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年8月17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和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费率优惠活动公告

为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加强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6年8月21日起至2006年9月21

日止的为期一个月期间内,开展对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投瑞银融华基金”)、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投瑞银景气基金”)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1.在本次费率优惠活动活动期间,本公司对选择前端收费模式申购国投瑞银融华基金、国投瑞银景气基金的投资者给予六折的申购费率优惠。具体费率优惠标准见下表:

基金及代码	国投瑞银融华基金121001	国投瑞银景气基金121002
申购金额	正常费率%	优惠费率%
100万以下	1.50	0.90
100万(含)-500万	1.00	0.60
500万(含)-1000万	0.65	0.30
1000万(含)以上		每笔2000元 每笔1200元

2.在本次费率优惠活动开始前已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客户,从2006年8月21日起的连续六期定期定额申购,均享受六折的申购费率优惠。

3.在本次费率优惠活动活动期间(2006年8月21日起至2006年9月21日止)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并进行申购的客户,从其第一期定期定额申购算起,连续六期定期定额申购享受六折申购费率。

4.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中国光大银行以及国投瑞银融华基金和国投瑞银景气基金的其它销售机构,办理国投瑞银融华基金和国投瑞银景气基金的申购业务,享受上述费率优惠。

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咨询详情请拨打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755-83160000,或登陆我公司网站:www.ubssdic.com 查询。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0786 股票简称:东方锅炉 编号:临2006-032

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06年8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现刊登公司召开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为:2006年8月28日(星期一)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6年8月24日至2006年8月28日期间的交易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日)。全体流通股股东可于上述每个网络投票日的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的任意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的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二、股权登记日
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06年8月18日(星期五)。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楼一楼大会议室。

四、召集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五、出席会议的对象
1.截止2006年8月18日下午3时整上交所A股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东方锅炉”(600786)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A股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任的中介机构代表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六、参加本次会议的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社会公众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详见附件一《网络投票操作程序》。

公司股票参加本次会议,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征集投票权,下同)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的顺序由上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委托董事会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或委托董事会投票重复投票,以委托董事会投票为准。

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多次委托董事会投票,以最后一次委托董事会投票为准。

4.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七、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8月7日公告的《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及8月11日公告的《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股东沟通协商结果调整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流通股股东享有的权利
1.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
流通股股东作为公司股东,依法享有出席本次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的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必须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2.流通股股东行使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请见本通知附件一《网络投票操作程序》。

3.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的重要性
(1)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不受损害;

(2)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若本次会议审议的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表决通过,则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参与了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九、董事会征集投票权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需就本次会议审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向全体流通股股东征集投票委托。

1.征集对象

3.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115146549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日照鲁信金禾生化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115146549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因原担保贷款到期,股东大会同意为控股子公司日照鲁信金禾生化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东港支行办理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壹仟万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三年。

上述《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p://www.sse.com.cn。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李爽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鲁信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 600643 证券简称 爱建股份 编号 临 2006-023

上海爱建股份有限公司临时公告

本公司作为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爱建证券”)的股东,于2006年8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抄送本公司的证监机构字[2006]180号文,即《关于责令宁波市金港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限期转让所持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决定》。

中国证监会认为,宁波市金港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港信托”)未能履行对爱建证券的出资义务,构成虚假出资,且未在规定期限内改正,严重违法及爱建证券的稳健运行。根据《证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中国证监会作出如下决定:

一、责令金港信托于2006年8月31日前转让所持有的全部爱建证券股权。

二、在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限制金港信托行使爱建证券股东权利,不得从爱建证券取得分红,不得在爱建证券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不得在爱建证券其他股东股权转让时行使优先购买权。

金港信托应当按照要求限期完成股权转让工作,及时向中国证监会及

上海证监局报告股权转让的有关情况。

爱建证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爱建证券20.00%股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爱建证券30.02%股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方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爱建证券14.23%股权。

经向爱建证券了解,爱建证券经营活动正常,重组事宜正在有序推进过程中,本事项对爱建证券无实质性影响。经咨询本公司管理层,确认本公司经营活动正常,该事项对本公司无实质性影响。

我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爱建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0783 股票简称:G鲁信 编号:临2006-24

山东鲁信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山东鲁信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6年8月16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通知已于2006年8月1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公告。会议到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人,代表股份1151465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92%。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功臣先生主持。经与会股东审议,采取记名投票、逐项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115146549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2.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115146549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山东鲁信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8月16日